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3/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13201.htm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保监发改〔2006〕1415号)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你公司上报的《关于申请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请示》(国寿集团发〔2006〕231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二、核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见附件)。三、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亿元。四、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市场街20号。五、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吴焰。六、公司业务范围：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